

臺南市 108 年度辦理『健康上網 幸福學習』試辦學校經驗分享暨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107 年 3 月 15 日臺教資（三）字第 1070035846 號函修訂「各級學校學生安全健康上網實施計畫」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5 月 10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70051391A 號函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協助教師及學校了解教育部「各級學校學生安全健康上網實施計畫」內涵。
- 二、鼓勵學校推動「健康上網，幸福學習」計畫，打造安全健康的網路環境，有效培養學生正確使用網路的態度及習慣。
- 三、透過「健康上網，幸福學習」試辦學校之經驗分享及成果觀摩，增進教師及學校推動健康上網落實於課程教學或學校活動之能力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立南寧高中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土城高中、安平國中、延平國中、賢北國小、大成國小

肆、辦理地點：南寧高中榮欽視聽教室。

伍、辦理時間：108 年 6 月 21 日。

陸、參加人數：150 人

柒、參加對象：

- 一、107 學年度校園生活問卷暨網路使用行為問卷」篩選之「網路或智慧型手機/平板電腦使用行為」具成癮高風險學生比例偏高之學校，請務必派員參加。

二、本市各國中、小學教師每校各一名，以推動學校網路成癮辨識與輔導工作之教師優先。

三、對學生網路成癮相關議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捌、活動內容及流程：由本市 107 年度『健康上網，幸福學習』試辦學校進行經驗分享及成果發表，課程表如附件。

玖、研習時數：參加教師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壹拾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8 年 6 月 20 日前至本局學習護照系統報名(研習代碼：227164)。

壹拾壹、經費來源：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經費。

壹拾貳、獎勵：本項計畫於圓滿完成後，學校承辦人員依相關規定敘獎。

壹拾參、本計畫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課程表

日期：108 年 6 月 21 日

地點：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

活動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	活動場地
9:00-9:20	報到	南寧高中團隊	榮欽視聽室
9:20-9:30	歡迎辭	教育局長官 李俊賢校長	
9:30-9:50	『健康上網，幸福學習』試 辦學校經驗分享及成果發表	南寧高中 王秋萍主任	
9:50-10:10	『健康上網，幸福學習』試 辦學校經驗分享及成果發表	安平國中 何曉芬主任	
10:10-10:30	『健康上網，幸福學習』試 辦學校經驗分享及成果發表	大成國小 徐逸豪主任	
10:30-10:50	休息	南寧高中團隊	三樓中廊
10:50-11:10	『健康上網，幸福學習』試 辦學校經驗分享及成果發表	土城高中 戴美倫主任	榮欽視聽室
11:10-11:30	『健康上網，幸福學習』試 辦學校經驗分享及成果發表	延平國中 杜俊興校長	
11:30-11:50	『健康上網，幸福學習』試 辦學校經驗分享及成果發表	賢北國小 張志仁組長	
11:50-12:20	綜合座談	教育局長官 李俊賢校長	
12:20～	賦歸		